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吳順蓮

電話：(02)77366011

Email：li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一)字第10501633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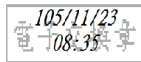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10500163337附件1.

主旨：函轉總統105年11月16日華總一義字第10500140121號令公布
修正勞工退休金條例部分條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05年11月17日勞動福3字第1050089939號函辦理
(原函影本及相關資料如附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